

性騷擾申訴不受理通知書-致申訴人

## 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函

機關地址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傳真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○○○君（申訴人）（地址：○○縣/市○里/村○路○段/巷○弄○號  
○樓）

發文日期：○年○月○日

發文字號：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密

附件：

主旨：台端對○○○君提出之性騷擾申訴事件，本局不予受理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台端○年○月○日申訴書（紀錄）辦理。

二、本申訴案不予受理之理由如下：

再申訴書或言詞作成之紀錄，已於 年 月 日通知補正，再申訴人未於期限內補正。

同一事件前經調查完畢，調查結果並已於 年 月 日函復台端。

性騷擾事件發生後已逾一年。

其他理由：

正本：○○○（申訴人）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
（主任戳章）